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聯合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聯合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聯合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德祥企業集團有限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ACE PRIDE HOLDINGS LIMITED**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ITC CORPORATION LIMITED**

**德祥企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2)

### 聯合公告

延遲寄發有關由結好證券有限公司及八方金融有限公司  
為及代表**ACE PRIDE HOLDINGS LIMITED**  
就收購德祥企業集團有限公司之全部已發行股份  
(**ACE PRIDE HOLDINGS LIMITED**  
已擁有或同意將予收購者除外)  
共同提出強制性無條件現金要約之綜合文件

謹此提述本公司與要約人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六日之聯合公告(「該聯合公告」)，內容有關要約。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聯合公告所採用之詞彙與該聯合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延遲寄發綜合文件

誠如該聯合公告所披露，載有(其中包括)(i)要約之詳情(包括預期時間表)；(ii)獨立董事委員會就要約致獨立股東之意見函件；及(iii)獨立財務顧問就要約致獨立董事委員會之意見函件，連同要約之相關股份接納及轉讓表格(「接納表格」)之綜合文件，預期將於該聯合公告日期起計21天內(即二零一七年二月十六日或之前)寄發予獨立股東。

\* 僅供識別

由於需要更多時間編製及落實將載於綜合文件之若干資料，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之財務資料，故此，已根據收購守則規則8.2向執行人員提出申請以取得其同意將寄發綜合文件（連同接納表格）之最後期限延長至二零一七年三月八日或之前，而執行人員已表明其有意批准同意有關延期。

本公司及要約人將於寄發綜合文件連同接納表格時另行聯合發表公告。

**ACE PRIDE HOLDINGS LIMITED**

唯一董事

孫粗洪

承董事會命

德祥企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陳國強

香港，二零一七年二月十六日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五名執行董事陳國強博士（主席）、周美華女士（副主席兼董事總經理）、陳國銓先生、陳佛恩先生及陳耀麟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卓育賢先生、李傑華先生及石禮謙，*GBS, JP*。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要約人之唯一董事為孫粗洪先生。

全體董事對本聯合公告所載資料（與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有關之資料除外）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本聯合公告所表達之意見（由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所表達者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本聯合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聯合公告所載之任何內容有所誤導。

要約人之唯一董事對本聯合公告所載資料（與本集團有關之資料除外）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本聯合公告所表達之意見（由本集團及董事所表達者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本聯合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聯合公告所載之任何內容有所誤導。

本聯合公告之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